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河北省高职单独考试招生简章

学校名称：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学校代码：12732

办学类型：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办学层次：专科

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坐落于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占地面积842亩。学院办学成绩显著，是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国家级（优秀）示范性骨干校、全国“第六届黄炎培职业教育奖”优秀学校奖获奖单位、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全国职业院校就业竞争力示范校、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服务贡献50强单位、天津市职业教育先进单位、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职业教育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

学院设有机械工程学院、电子信息与自动化学院、经济管理学院、艺术工程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开设35个高职专业和2个联合培养技能本科专业。现有教职工485人，在校生11000余人。学院拥有良好的教学条件和完善的生活配套设施。

**一、招生要求及报考条件**

1.已通过2024年河北省普通高校招生报名的考生。

2.思想政治品德符合教育部有关规定。

3.符合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规定。

4.报名时不限外语语种，各专业开设公共外语课程均为英语。

**二、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

学院2024年河北省高职单独考试招生计划及招生专业以河北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为准。

**三、考试安排和成绩、录取结果公布**

考试安排、成绩和录取查询见河北省教育考试院网站。

**四、录取规则**

1.严格实施“阳光工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录取原则。

2.采用各考试类牵头院校提供的成绩作为录取依据，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同等分数情况下，比较职业技能考试成绩。职业技能成绩也相同的，依次比较文化素质考试的语文、数学和职业技能成绩中专业基础、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分数高者优先录取。如果单科成绩均相同，则全部录取。

3.免试录取：

对于获得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可申请与所获奖项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免试录取。

申请免试的考生，须履行单独考试报考手续，并于2月29日前将本人书面申请、身份证、获奖证书或资格证书、毕业证（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等证明材料原件高清拍照后，以附件形式发送至tjqgzy@163.com，并将免试相关材料在规定时间邮寄至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指导办公室，学院资格审查后将免试名单通过学院网站进行公示，最终上报河北省教育考试院录取备案。

1. 已被高职单招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当年河北省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和对口升学考试及录取。
2. 学院在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予以注册学籍；复查中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情形的，确定为复查不合格，应当取消学籍。

**五、收费标准**

1.学费：一般专业每生每学年5000元，特殊专业每生每学年5500元，艺术类专业每生每学年8000元。

2.住宿费：8人间每生每学年800元，6人间每生每学年1000元。

3.以上收费标准如有变动，以天津市最新政策为准。

**六、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

被录取的高职单招学生与普通高考录取学生待遇相同，修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经考试合格并达到毕业标准，颁发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证书，毕业证书由学院盖章，且在教育部进行电子学历注册，按国家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就业。

**七、联系方式**

网址：www.tjlivtc.edu.cn

电话：4006-246-357　022-27391636（兼传真）

地址：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1号

邮编：300350